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穗恒运 A，证券代码：000531）自2016年8月29日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发布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4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该事项仍处于筹划洽谈阶段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5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预计可在5个交易日内披露筹划的重大事项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股票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复牌或继续申请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

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三日